

证券代码：871937

证券简称：联星技术

主办券商：金圆统一证券

## 成都联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6月7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5月27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郭阳斌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管人员列席会议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成都联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约定。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董事杨永松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郭阳斌先生对公司 2023 年度的主要工作内容和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做重点总结，并对 2024 年度主要工作计划及工作重点作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长郭阳斌先生就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进行回顾，同时部署董事会 2024 年度重点工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审议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 审议公司 2023 年财务决算报告。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林、马晓燕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3.回避表决情况：
-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 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林、马晓燕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3.回避表决情况：
-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的要求编写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38）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39）。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林、马晓燕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3.回避表决情况：
-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派发红股。

####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林、马晓燕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八）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及融资租赁机构申请融资授信额度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结合资金使用需求，拟以信用担保或者以公司名下房产（地点：青羊黄田坝经一路 232 号 227 栋 7 楼 1 号）、子公司成都锦之星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名下的办公楼（地点：成都市武侯区一环路南三段 49 号综合（栋）4 楼）及公司和子公司名下其他资产作为抵押，或者以专利、应收账款质押，公司股东成都睿阳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郭阳斌及其配偶程腊梅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等方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拟向银行及融资租赁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的融资授信额度。上述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银行保理、银行保函、信用证、融资租赁等形式，具体授信日期、授信额度、授信期限、利率及相应担保（如有）等，以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

以上融资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额，具体融资金额将在上述授信额度范围内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合理确定。本次申请融资额度期限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授信期

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前述授信业务及与之配套的担保、抵押事项，在不超过上述授信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全权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因董事郭阳斌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构成关联交易，董事郭阳勇系董事郭阳斌胞弟，故郭阳斌、郭阳勇为关联董事，依据相关规定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九）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根据《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拟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获得资金收益。

（1）投资理财产品品种

理财产品主要为短期、低风险、流动性强的银行理财产品及其他金融产品。

（2）投资额度

拟单笔投资金额不超过 3000 万元（含 3000 万元），即在投资期限内任意时点所持有的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 8000 万元（含 8000 万元）。

（3）资金来源

上述理财产品购买使用的资金来源于公司闲置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法》、《证券法》管理规定，上述本次会议审议事项除议案一外均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此外，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亦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拟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成都联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成都联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11 日